

中共兴安盟委党史办公室
2020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关于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关于 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中共兴安盟委党史办公室是盟委领导下的主管全盟党史工作的组织机构，归口盟委组织部。其主要职能：（一）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为指导，使党史工作为党的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负责对兴安盟地方党史、兴安革命史的征集、编纂、研究、宣传工作，对兴安盟党的历史上发生的重大事件、重要问题，有影响的重要人物等资料的征集、整理、研究工作；（二）负责对中央、自治区党史研究部门提供准确翔实的地方党史资料，完成上级党史部门交办的党史资料的征集、编纂任务；（三）负责对各旗县市、盟直各有关单位党史编纂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检查、培训工作；（四）会同有关部门对广大群众、青少年进行国情、盟情等革命传统教育和宣传；（五）组织党史学会开展学术研讨活动；（六）承办盟委、行署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盟委党史办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全额事业、独立核算单位。年末实有人员编制数 13 人，在职人员 13 人，退休 8 人。

盟党史办内设综合科、征编科和宣传科。综合科主要协助办领导处理机关日常工作协调机关政务工作，负责机关会议组织及文秘、档案、人事、财务、劳资、党务及后勤工作；征编科负责兴安盟地区党史资料的征集、整理，党史书刊的编纂工作

和上级党史部门交办的工作，指导各旗县的党史工作；宣传科负责兴安盟地区党史、革命史的宣传教育工作，配合盟内有关部门开展国情、盟情爱国主义教育。负责党史书刊的赠送、发行工作。

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编制人数	退休人员	内设机构
中共兴安盟委党史办公室	13 人	8 人	综合科、宣传科、征编科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0年年初预算收入175.30万元，决算总收入数224.48万元，收入决算数比年初预算增加49.18万元，增加28.05%。主要2019年10月份通过“绿色通道引进人才”新进入研究生4人，全年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增加。年初预算支出数175.30万元，支出决算数223.68万元，年初预算与决算支出差异率为-27.6%，主要2019年10月份通过“绿色通道引进人才”新进入研究生4人，全年人员工资、补贴及社保缴费增加。

二、关于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收入总计224.4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217.92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6.56万元；支出总计224.48万元，其中：结余分配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8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4.88万元，增长2.2%；支出总计增加4.88万元，增长2.2%。主要原因：是2019年10月份通过“绿色通道引进人才”新进入研究生4人，全年人员工资、补贴及社保缴费增加。

（二）关于2020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收入合计217.9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7.91万元，占100%；其他收入0.01万元，占0%。

（三）关于2020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支出合计223.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1.11万元，占94.4%；项目支出12.57万元，占5.6%。

（四）关于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24.47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6.56万元；支出总计224.47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0.8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入增加4.88万元，增长2.2%；支出增加4.88万元，增长2.2%。主要原因：2019年10月份通过“绿色通道引进人才”新进入研究生4人，2020年全年比2019年多10年月的人员工资、补贴及社保缴费。

（五）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23.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1.1 万元，占 94.4%；项目支出 12.57 万元，占 5.6%。

（六）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7.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0.87 万元、津贴补贴 45.5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 14.5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7.3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9.4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4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29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34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 年 10 月份通过“绿色通道引进人才”新进入研究生 4 人，2020 年全年比 2019 年多 10 个月的人员工资、补贴及社保缴费。

公用经费 24.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55 万元、邮电费 0.52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差旅费 3.64 万元，培训费 0.09 万元、印刷费 7.31 万元、工会经费 2.04 万元、福利费 1.4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7 万元，其他交通费 8.25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1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1.33 万元。较

上年增加 2.29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度全年人数增加，各项费用也随之增多。

（七）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7%。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按照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压缩经费开支。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5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47 万元，占 97.2%；公务接待费支出 0.1 万元，占 2.8%。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出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4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车辆购置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47 万元,用于车辆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车均运维费 3.4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8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车辆购置时间较长,本年度对车辆进行了维修,维修费用增加。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接待 1 批次,共接待 14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巴彦淖尔党史考察团支出。较上年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没有接待费支出。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6.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必须达到 100%);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兴安党史资料》(原兴安党史)”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6.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项目实施:本年度共翻印残本孤本党史图书资料 545 册,其中《内蒙古革命史》20

本、《内蒙古自治运动联合会史料》10本、《对日本侵略内蒙古东部区几个问题的研究》20本、《民族问题文献汇编》135本、《中共西满分局资料汇编》100本、《内蒙古文史资料》260本、《从“红船”到“红城”——中国共产党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探索与实践》2000册。(2)、效益指标：主要是社会效益指标宣传知晓率100%。(3)可持续性：本项目为了深化党史编研，扩大党史宣传，更好地发挥党史“资政育人”的优势，加大对党员干部的党史教育力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0年，我办严格按照预算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及时开展项目落实，为全年工作的开展提供了保障，但还存在绩效制度不健全、绩效管理质量不高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制度建设。完善绩效管理和评价制度，为资金资产的合理配置提供有效依据。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把绩效目标作为项目实施的前置条件，提高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科学性。严格按《会计法》、《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并结合实际情况，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三是加强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的学习，提升资金的使用效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兴安党史资料》(原兴安党史)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周汉信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中共兴安盟委党史办公室		
项目预算执行情	6.48	全年	全年执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况（万元）			预算数（A）	行数（B）		(B/A)		
		年度资金总额：	8	6.4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48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印刷数量	2000册		2545	12	
		质量指标	赠阅率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印刷时限	2020年年底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印刷费用	20元/册		完成	10	
	(30分)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0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了更好地深化党史编研，扩大党史宣传，挖掘兴安盟红色历史印迹，发挥党史“资政育	100%	100%	完成	10	

			人”的优势,为2021年建党100周年献礼。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党史“资政育人”的优势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赠阅人群满意度	95%		完成 gos	8	
总分				100			8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此处公开内容为盟财政局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对各单位项目进行的重点绩效评价。本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不涉及。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55万元、邮电费0.52万元、手续费0.02万元、差旅费3.64万元，培训费0.09万元、印刷费7.31万元、工会经费2.04万元、福利费1.4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7万元，其他交通费8.25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1.13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1.33万元，比2019年增加2.29万元，增长10.5%。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度全年人数增加，各项办公费用也随之增多，再加上本单位公车年久增加了维修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发生货物采购业务。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工程类支出。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26.73 万元，增长（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发生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主要用于：机关公务用车。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对本部门（单位）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要进一步解释说明，具体可参阅中央主管部门公开内容。）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 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 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 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邓凤芝 联系电话: 0482-8266912